

证券代码：000632

证券简称：ST 三木

公告编号：2026-66

##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三木集团”）全资子公司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州锦森”）与福州市物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供应链公司”）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，因福州锦森未能及时偿还欠款及其他费用，其部分银行账户于近日被冻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现将涉及诉讼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

关于福州市物资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供应链公司”）就与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木集团”“公司”）及下属子公司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锦森”）、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木建发”）、森成鑫（厦门）进出口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成鑫”）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，向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提起三起诉讼，案号分别为（2025）闽 0103 民初 1924 号、（2025）闽 0103 民初 1947 号、（2025）闽 0103 民初 1956 号，上述案件已于 2025 年 7 月 7 日一审判决，其中案件一（2025）闽 0103 民初 1924 号的判决结果：福州锦森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供应链公司支付货款 26,116,593.46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，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86,100 元；三木集团不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上述案件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70）。

### 二、本次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锦森未能及时偿还欠款及其他费用，其

部分银行账户于近日被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账户性质	银行	账号	账户状态	余额(元)
1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基本户	招商银行福州分行	591*****0201	冻结	21.31
2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浦发银行福州分行	430*****5914	冻结	15.59
3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建行广达支行	350*****4017	冻结	0.05
4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中国银行福州市分行	432*****1030	冻结	121.4
5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	100*****0001	冻结	0.07
6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华夏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	188*****2350	冻结	0.13
7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鼓楼支行	356*****9058	冻结	0
8	福州锦森贸易有限公司	一般户	中信银行福州乌山支行	811*****4687	冻结	170.37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

#### (一) 对公司影响

1、账户冻结:供应链公司的诉讼已导致福州锦森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，直接影响其资金流动性及日常经营支付；

2、福州锦森未能及时偿还相关欠款及其他费用，会面临支付违约金等情况，进而导致公司相关费用增加。上述债务未及时偿还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，亦可能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。

#### (二) 后续安排

本次未能及时偿还的债务金额为 2,611.66 万元及其他费用，约占公司 202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1.65%。目前，公司正与对方沟通和协商解决方案，积极采取措施，尽快完成上述债务的清偿义务。同时，福州锦森已通过其他银行账户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及资金结算，以保障日常生产经营稳定。

### 三、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、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金额约为 8,282.3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8.65%。除此之外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### 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对于本次公告所涉案件，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。公司将及时跟踪上述款项支付事宜，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12日